

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

湘财教指〔2021〕38号

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1年 第七批教育综合发展专项（省级教师培训） 资金的通知

：

为确保2021年教师省级培训工作顺利实施，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。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（市州、省直管县）2021年第七批教育综合发展专项（省级教师培训）资金 万元，具体金额、功能科目、政府预算经济科目、部门预算经济科目见附件。

请各单位按照省教育厅实施方案，认真组织实施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并接受审计、财政、监察等有关部门的监督。对违反财政资金使用管理规定的行为，按照《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427号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附件：1、2021 年第七批教育综合发展专项（省级教师培训）资金分配表

2、2021 年省级教师培训项目资金分配明细表（教师培训、语言文字等工作）

3、2021 年民办教育培训资金分配明细表

湖南省财政厅

湖南省教育厅

2021 年 9 月 1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